

2021 年度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 部门汇总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三公” 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二、本级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三公” 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指导住房保障、住房建设、住房制度改革与住房建设规划；
指导房地产业发展规划与行业管理。

2、负责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城市道路、桥梁、供水、供气、排水等基础设施的建设计划；组织工程建设的前期准备工作（包括建筑项目的可行性研究、选址定点、规划用地、扩初设计审查、工程地质勘察、工程报建等）；指导和协调重点工程建设项目实施工作。

3、执行工程建设的国标和部标，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和调整工程建设的统一材料价格；监督和管理市政工程投资概算、工程预算和工程造价。

4、负责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监理、检测、室内装饰装修、墙体材料革新、散装水泥、建筑节能等行业管理；负责建设工程市场、安全、质量监督管理工作。

5、监管全市供水供气等公用事业。负责城市供水业和燃气行业的监管工作。加强城市供水、排水、污水处理及其配套管网等公用设施建设、维护及运营管理。

6、负责规范和指导村镇建设。拟订小城镇和村庄建设政策及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

居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重点镇建设和村镇建设试点工作。

- 7、主管全市建设行业的安全生产工作。
- 8、负责制定行业科技发展规划。引进开发、推广运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组织技术攻关和技术革新；统筹本系统的人才培训。
- 9、承担市建筑节能与墙体材料革新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 10、负责局机关和局属单位的机构编制、劳资和人事工作；指导行业的劳动工资、劳动就业保险、劳动标准等工作。
- 11、指导住房保障、房地产管理工作。
- 12、为重点投资项目和重点工业企业提供绿色通道服务。
- 13、承办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定编 23 人，实有在职在编 23 人，退休人员 27 人。局机关内设 10 个科室，即办公室、政工科、计财科、城建科、村镇科、法规科、建管科、公用事业科、房地产市场管理科以及智慧住建管理科。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包括：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决算及所属二级单位决算。

纳入部门决算汇总范围的单位共 7 个，包括：

1.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 天门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3. 天门市建筑业管理处；

4. 天门市公用事业管理局；
5. 天门市市政设施管理局；
6. 天门市建设科技与建筑节能办公室；
7. 天门市城市建设项目管理处。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部门汇总表（系统汇总）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汇总附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426.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89.3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138.00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6.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6,332.3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48.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138.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453.9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453.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7,453.96	总计	62	17,453.9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 收入决算表(汇总附表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栏次		1	2	3	4	5	7
合计		17,453.96	17,453.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1	5.41				
20809	退役安置	5.41	5.4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41	5.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4	4.24				
21004	公共卫生	4.24	4.2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24	4.2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00	26.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6.00	26.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6.00	26.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332.31	16,332.3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25.68	625.68				
2120101	行政运行	319.98	319.98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05.71	305.7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697.05	12,697.0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44.27	144.2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552.78	12,552.78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77.22	577.22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77.22	577.2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89.35	889.3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864.37	864.3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98	24.9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43.00	1,543.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43.00	1,54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00	948.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48.00	948.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948.00	948.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8.00	138.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8.00	138.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8.00	138.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 支出决算表(汇总附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6
栏次		1	2	3	4	6
合计		17,453.96	1,193.88	16,260.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1		5.41		
20809	退役安置	5.41		5.4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41		5.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4		4.24		
21004	公共卫生	4.24		4.2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24		4.2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00		26.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6.00		26.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6.00		26.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332.31	1,193.88	15,138.4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25.68	560.68	65.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19.98	254.98	65.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05.71	305.7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697.05	138.97	12,558.08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44.27	99.76	44.5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552.78	39.21	12,513.57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77.22	494.22	83.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77.22	494.22	83.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89.35		889.3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864.37		864.3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98		24.9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43.00		1,543.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43.00		1,54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00		948.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48.00		948.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948.00		948.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8.00		138.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8.00		138.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8.00		138.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汇总附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426.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89.3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138.00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41	5.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24	4.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6.00	26.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6,332.31	15,442.96	889.3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48.00	948.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138.00		138.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453.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453.96	16,426.61	889.3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453.96	总计	64	17,453.96	16,426.61	889.35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汇总附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426.61	1,193.88	15,232.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1		5.41
20809	退役安置	5.41		5.4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41		5.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4		4.24
21004	公共卫生	4.24		4.2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24		4.2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00		26.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6.00		26.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6.00		26.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442.96	1,193.88	14,249.0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25.68	560.68	65.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19.98	254.98	65.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05.71	305.7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697.05	138.97	12,558.08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44.27	99.76	44.5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552.78	39.21	12,513.57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77.22	494.22	83.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77.22	494.22	83.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43.00		1,543.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43.00		1,54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00		948.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48.00		948.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948.00		948.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汇总附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3.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4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66.95	30201 办公费	7.2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1.65	30202 印刷费	2.2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1.0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8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51.78	30205 水费	1.5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2.38	30206 电费	4.0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93	30207 电话费	2.5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7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5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9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9.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9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73	30215 会议费	0.81	31012 搬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8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0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9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9.0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8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5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57.31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 “三公” 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汇总附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8	0	3.5	0	3.5	0.58	5.36		3.27		3.27	2.09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 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 经费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汇总附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89.35	889.35	889.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89.35	889.35	889.3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89.35	889.35	889.3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864.37	864.37	864.3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98	24.98	24.98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汇总附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8.00	107.38	30.6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8.00	107.38	30.62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8.00	107.38	30.62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8.00	107.38	30.62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二、本级决算表（一级机关）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附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724.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89.3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30.00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4,656.3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48.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3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643.9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643.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5,643.98	总计	62	15,643.9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 收入决算表(附表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643.98	15,643.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1	5.41				
20809	退役安置	5.41	5.4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41	5.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4	4.24				
21004	公共卫生	4.24	4.2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24	4.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656.33	14,656.3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9.98	319.98				
2120101	行政运行	319.98	319.9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904.00	11,904.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904.00	11,904.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89.35	889.3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864.37	864.3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98	24.9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43.00	1,543.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43.00	1,54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00	948.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48.00	948.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948.00	948.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00	30.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00	30.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00	3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 支出决算表(附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643.98	254.98	15,38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1		5.41			
20809	退役安置	5.41		5.4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41		5.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4		4.24			
21004	公共卫生	4.24		4.2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24		4.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656.33	254.98	14,401.3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9.98	254.98	65.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19.98	254.98	65.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904.00		11,904.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904.00		11,904.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89.35		889.3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864.37		864.3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98		24.9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43.00		1,543.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43.00		1,54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00		948.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48.00		948.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948.00		948.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00		30.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00		30.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00		3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附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724.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89.3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30.00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41	5.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24	4.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4,656.33	13,766.98	889.3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48.00	948.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30.00			3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643.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643.98	14,724.63	889.35	3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643.98	总计	64	15,643.98	14,724.63	889.35	3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附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724.63	254.98	14,469.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1		5.41
20809	退役安置	5.41		5.41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41		5.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4		4.24
21004	公共卫生	4.24		4.2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24		4.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766.98	254.98	13,512.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9.98	254.98	65.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19.98	254.98	65.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904.00		11,904.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904.00		11,904.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43.00		1,543.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43.00		1,54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00		948.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48.00		948.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948.00		948.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附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9.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4.74	30201 办公费		1.4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3.84	30202 印刷费		1.2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1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4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96	30206 电费		1.2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7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0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4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7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7	30215 会议费		0.75	31012 折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9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0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救助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0	39908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3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2		
人员经费合计		241.44	公用经费合计				13.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 “三公” 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附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73	0	3.5	0	3.5	0.23	2.60	0	0.60	0	0.60	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附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89.35	889.35		889.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89.35	889.35		889.3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89.35	889.35		889.3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864.37	864.37		864.3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98	24.98		24.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附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0.00	11.00	19.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00	11.00	19.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00	11.00	19.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00	11.00	1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7453.96 万元，支出总计 17453.9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537.13 万元，增长 3.18%；支出总计增加 537.13 万元，增长 3.18%。增加原因主要因为部门职能增加，业务量增大，年度收支增加。

(二) 收入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年收入 17453.9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453.96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0%。

(三) 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年支出 17453.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93.8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84%；项目支出 16260.0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3.1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决算合计 17453.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426.61 万元，占收入决算合计的 94.1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889.35 万元，占收入决算合计的 5.1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8.00 万元，占收入决算合计的 0.79%。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合计 17453.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426.61 万元，占支出决算合计的 94.1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889.35 万元，占支出决算合计的 5.1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8.00 万元，占支出决算合计的 0.79%。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6426.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93.8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27%；项目支出 15232.7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73%。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5.78 万元，增长 0.71%。增加原因主要因为部门职能增加，业务量增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合计 1193.8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136.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86.95 万元、

津贴补贴 191.65 万元、奖金 11.09 万元、绩效工资 151.7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2.3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8.9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75 万元、住房公积金 99.0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6 万元、生活补助 6.88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85 万元。

公用经费 57.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23 万元、印刷费 2.25 万元、手续费 0.04 万元、水费 1.51 万元、电费 4.06 万元、邮电费 2.53 万元、物业管理费 6.58 万元、差旅费 1.94 万元、维修（护）费 0.94 万元、会议费 0.81 万元、培训费 0.0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3 万元、劳务费 1.13 万元、委托业务费 0.10 万元、工会经费 6.94 万元、福利费 9.0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5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3.89 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1、“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5.3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27 万元，公务接待费 2.09 万元。

2021 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比预算数增加 1.28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单位职能增加，业务量增大。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 0.23 万元，公务接待费增加 1.51 万元。

2、“三公”经费支出相关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2021 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7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维修、保险等费用支出。2021 年度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共有公务车辆 3 辆，原值 53.66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2021 年度公务接待全部为国内公务接待，主要用于按有关规定接待调研考察、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所产生的进餐费、工作餐费等各类支出，共计接待 31 批次，264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889.35 万元；本年支出 889.3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421.35 万元，增长 90.03%；支出总计增加 421.35 万元，增长 90.03%。增加原因主要是部门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合计 1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7.38 万元，项目支出 30.62 万元。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 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54 万元，比上一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58 万元减少 2.04 万元，下降 13.09%。减少原因主要是部门厉行节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其中：办公费 1.40 万元、印刷费 1.29 万元、水费 0.46 万元、电费 1.21 万元、邮电费 0.71 万元、物业管理费 1.55 万元、差旅费 0.48 万元、维修（护）费 0.46 万元、会议费 0.7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3 万元、劳务费 0.05 万元、委托业务费 0.10 万元、福利费 3.3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2 万元。

(二) 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1.07 万元，其中：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办公设备购置 19.25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4.20 万元；所属二级单位天门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办公设备购置 3.04 万元；天门市建筑业管理处办公设备购置 1.90 万元；天门市公用事业管理局办公设备购置 1.76 万元；天门市市政设施管理局采购拖式移动泵车及管道垃圾清运机动三轮车 76.28 万元；天门市城市建设项目管理处办公设备购置 4.65 万元。

(三) 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应急保

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四）关于 2021 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8 个，资金 2280.0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 15232.73 万元的 14.97%。从评价情况来看，市住建局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及排水排污管网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全面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大力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成效显著。市质安站全面实行住宅工程质量通病防控任务书制度，确保签署率达到 100%，质量通病防控技术措施落实率达到 100%，质量通病防控达标率达到 75% 以上，全方位保证了工程质量安全的受控。工程质量安全监督覆盖率城区达到 100%，乡镇达到 95% 以上；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控制和减少影响使用功能的工程质量安全投诉，工程质量安全投诉处理率达到 100%。市市政设施局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及排水排污网管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城市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成效显著。绿色建筑是当前建筑业发展的趋势，发展绿色建筑事业是推动我国节能减排、保护环境、改善民生、培育新兴产业、转变城乡建设发展方式、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举措。对绿色建筑星级项目和示范项目进行奖补，体现了政府对绿色发

展的支持，为今后在全市范围内大力推广绿色建筑打下基础。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规范，经费管理规范，年度绩效均按计划完成；社会效益良好，项目可持续性强，服务对象总体满意度良好；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与改进。

附件：2021年度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5：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投入(15)	目标设定(5)	职责明确(1)	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	符合(1)；不符合(0)。	1
		活动合规性(2)	部门的活动是否在职责范围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评价要点： 1. 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 2. 部门活动符合省委、省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全部符合(2)；其中一项不符合(0)。	2
		活动合理性(2)	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是否明确合理、活动的关键性指标设置是否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评价要点： 1. 活动目标的设定是可量化的，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关键指标予以体现； 2. 在活动目标设定时，将关键指标明细分解为具体的达成目标与工作任务。	全部符合(2)；其中一项不符合(0)。	2
	预算配置(10)	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率(5)	部门自评项目在所有项目中所占的份额，反映和评价部门对项目自评的重视程度。 占比率=(自评项目个数/所有项目个数)×100%。 部门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范围：本年度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	得分=占比率×该指标分值。	5
		在职人员控制率(5)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 2. 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或等于115%的，得0分； 3.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100%-115%之	5

		<p>$(\text{编制数}) \times 100\%$</p> <p>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由编制部门和人事部门批复同意的临时人员除外。</p> <p>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人员编制数。</p>	<p>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p> <p>得分=[max(在职人员控制率)-某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max(在职人员控制率)-min(在职人员控制率)]×该指标分值。</p>	
过程 (55) 预算执行 (32)	预算完成率 (5)	<p>通过对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p> <p>预算完成率= $(\text{预算完成数}/\text{预算数}) \times 100\%$</p>	<p>1. 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p> <p>2. 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p> <p>3. 预算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p> <p>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min(预算完成率)]/[max(预算完成率)-min(预算完成率)]×该指标分值。</p>	3
		<p>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p> <p>预算调整率= $(\text{预算调整数}/\text{预算数}) \times 100\%$</p>	<p>1. 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p> <p>2. 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p> <p>3. 预算调整率在0-1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确定：</p> <p>得分=[max(预算调整率)-某部门预算调整率]/[max(预算调整率)-min(预算调整率)]×该指标分值。</p>	2
	支付进度率 (8)	<p>部门季度支付数与季度任务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程度。</p> <p>支付进度率= $(\text{季度支付数}/\text{季度任务数}) \times 100\%$</p>	<p>按每一季度的执行情况分别进行打分，并将每季度的得分累加，总得分为：</p> $w = \sum_{i=1}^n y_i$ $y_i = 2 \cdot \frac{1}{95\% - 85\%} \int_{85\%}^{x_i}$ <p>具体计算方法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方案。</p>	8

	结转结余率 (4)	<p>通过对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p> <p>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p>	<p>1. 结转结余率等于 0 的，得满分； 2. 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 50% 的，得 0 分； 3. 结转结余率在 0-50% 之间的，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结转结余率)-某部门结转结余率]/[max(结转结余率)-min(结转结余率)]×该指标分值。</p>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5)	<p>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p> <p>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p>	<p>1.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00% 的，得满分； 2. 公用经费控制率大于或等于 105% 的，得 0 分； 3. 公用经费控制率在 100%-105% 之间的，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公用经费控制率)-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max(公用经费控制率)-min(公用经费控制率)]×该指标分值。</p>	5
	政府采购执行率 (5)	<p>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与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p> <p>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p> <p>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p>	<p>1.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 100% 的，得满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或等于 90% 的，0 分； 3. 政府采购执行率在 90%-100% 之间的，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政府采购执行率-min(政府采购执行率)]/[max(政府采购执行率)-min(政府采购执行率)]×该指标分值。</p>	5
	预算管理 (15)	<p>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p> <p>评价要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 3. 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情况； 6. 不存在挤占情况； 7. 不存在挪用情况； 	<p>全部符合（8）； 符合其中七项（6）； 符合其中六项（4）； 符合其中五项（2）； 符合其中四项及以下（0）。</p>	8

			8. 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预算决算信息公开性(3)		<p>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p> <p>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p> <p>评价要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3.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p>全部符合（3）； 符合其中两项（2）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p> <p>3</p>
	基础信息完善性(4)		<p>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评价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p> <p>评价要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2.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3.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4.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p>符合全部四项（4）； 符合其中三项（2）； 符合其中两项（1）；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p> <p>4</p>
资产管理(8)	资产管理完整性(3)		<p>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资产运行情况。</p> <p>评价要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资产保存完整； 2. 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账实相符； 3. 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p>符合全部三项（3）； 符合其中两项（2）； 符合其中一项（1）； 符合零项（0）。</p> <p>3</p>
	固定资产利用效率(5)		<p>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p> <p>固定资产利用效率 = (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 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 100%</p>	<p>1. 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或等于 95% 的，得满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小于或等于 85% 的，得 0 分； 3. 固定资产利用率在 85%-95% 之间的，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 = [某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 - min(固定资产利用率)] / [max(固定资产利用率) - min(固定资产利用率)] * 该指标分值。</p> <p>5</p>
产出	职责	项目实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的项目	1. 项目实际完成率大于或等于 95%
				6

(20)	履行 (20)	实际完成率(6)	<p>数与计划完成的项目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p> <p>项目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数）×100%。</p>	<p>的，得满分；</p> <p>2. 项目实际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p> <p>3. 项目实际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p> <p>得分=[某部门项目实际完成率-min(项目实际完成率)]/[max(项目实际完成率)-min(项目实际完成率)]×该指标分值。</p>	
		项目质量达标率(7)	<p>部门已完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占已完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p> <p>项目质量达标率=（已完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已完项目个数）×100%。</p> <p>项目质量达标是指项目决算验收合格。</p>	<p>1. 项目质量达标率等于100%的，得满分；</p> <p>2. 项目质量达标率小于或等于99%的，得0分；</p> <p>3. 项目质量达标率在99%-100%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p> <p>得分=[某部门项目质量达标率-min(项目质量达标率)]/[max(项目质量达标率)-min(项目质量达标率)]×该指标分值。</p>	7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7)	<p>部门活动中达到绩效目标的关键指标个数与关键指标总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履职目标的实现程度。</p> <p>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关键指标达标个数/关键指标总个数）×100%。</p> <p>活动关键指标达标是指完成关键指标绩效目标设置的90%及以上。</p>	<p>得分=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该指标分值。</p>	7
效果 (10)	工作 成效 (5)	部门预 算绩效 管理工 作评价 (5)	<p>财政部对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用以反映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和取得的成效。</p> <p>1. 财政部门对部门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核查评价，包括绩效目标管理、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情况，按百分制。</p> <p>2. 以部门为单位进行综合计算，得出各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p>	<p>综合得分=(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100)×5分</p>	5
	社会效 益(5)	社会公众 满意度 (5)	<p>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房行等等方面的服务程度，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p>	<p>按照满意度调查的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给予该项指标打分：</p> <p>优秀(5)；良好(3)；合格(1)；不合格(0)。</p>	4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共有 8 个项目参与部门决算的项目绩效自评，其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均达到良好水平。

2021 年度转移支付全年调整预算数 1617.00 万元，包含 4 个项目：省级乡镇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资金 1003.00 万元、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项目资金 240.00 万元和城市建设以奖代补项目资金 348.00 万元、省级建筑节能以奖代补资金 26.00 万元。年初预算数 663.07 万元，包含项目 4 个：质安站 1 个，经费缺口资金 73 万元；市政局项目 3 个，资金 590.07 万元。

省级乡镇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资金 1003.00 万元用于乡镇生活污水管网延伸项目，财政已拨付 451.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06%，剩余资金待核准后申请拨付。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项目资金 240.00 万元，财政已拨付 17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83%。省级城市建设以奖代补资金 348.00 万元，已完成项目建设。省级建筑节能以奖代补资金 26.00 万元，财政已拨付 26.00 万元。质安站经费缺口资金 73 万元，财政已拨付 73.00 万元。市政局养护经费资金 590.07 万元，财政已拨付 590.07 万元。

附件 1：《2020 年度天门市省级乡镇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 1003.00 万元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附件2：

2021年度天门市省级乡镇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资金分配使用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分表

填报单位：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总分：89.01		
一、预算执行情况（20分）								
省级财政安排拨付资金金额（省级财政计划拨付到市县金额）		省级财政实际拨付到市县资金额(A)		已拨付到项目资金额(B)		未拨付项目资金额（年终结余额）	资金执行率(C=B/A)	
1003.00万元		1003.00万元		451.93万元		551.07万元	45.06%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完成率(C=B/A)	
产出	项目产出(40分)	实际完成率(15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已完工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5分	1	1	100%	
		完成及时率(15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按时完成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5分	1	1	100%	
		质量达标率(10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已验收通过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0分	1	1	100%	
效益	项目效益(40分)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该部分指标应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自行确定权重。 如果是定性指标，可按照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8	8	100%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8	8	100%	
		生态效益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8	8	100%	
		可持续影响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8	8	100%	
		服务受益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8	8	100%	
三、资金使用及项目完成情况								
序号	资金支持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建设情况（完工或未完工、未实施）	奖补金额（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1	2021年省级乡镇生活污水治理PPP项目运行费	乡镇生活污水治理PPP项目运行费	2021年5月至10月运行服务费	完工	451.93	451.93		
		乡镇生活污水治理PPP项目运行费	2021年11月至12月运行服务费	完工	194.00	0		
		乡镇生活污水治理PPP项目运行费	2022年1月至2月运行服务费	完工	218.74	0		
合计								
奖补资金未分配使用原因：按照《天门市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工程PPP合同》约定，该服务费按商运期间的污水处理达标水量进行支付。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与亮点		乡镇生活污水极大地改善了乡镇生态环境，有效减少了黑臭水体，改善了老百姓生活环境。						
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困难与问题		个别厂站负荷率达不到规定标准，战线长，不便于监管。						
下一步改进措施与建议		建议聘请三方机构进行绩效评价。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无。						

附件 2：《2021 年度天门市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 240.00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表》

附件2：									
2021年度天门市省级城乡建设与发展以奖代补资金分配使用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分表									
填报单位：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总分：91.17									
一、预算执行情况（20分）									
省级财政安排拨付资金金额 (省级财政计划拨付到市县 金额)		省级财政实际拨付到市县资金金额(A)		已拨付到项目资金金额(B)		未拨付项目资金金额(年 终结余额)		资金执行 率 (C=B/A)	
240万元		240万元		170万元		70万元		70.83% 14.17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完成率 (C=B/A)	绩效目标 未完成原 因	得分(C*权重 分值)
产出	项目 产出 (40 分)	实际完成率 (15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 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 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已完工项目 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 *15分	10	10	100%		15
		完成及时率 (15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 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 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 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按时完成项 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 数*15分	10	10	100%		15
		质量达标率 (10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 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 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已验收通过 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 个数*10分	10	7	70%	项目运行平 台对接已完 成，未验收， 正在准备报 付资料；信 息化平台建 设	7
效益	项目 效益 (40 分)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 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该部分指标应根据项目 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 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 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 的个性化指标，自行确 定权重。	8	8	100%		8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 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如果定量指标，可按 照达成预期指标、部分 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 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 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 别按照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 定分值。	8	8	100%		8
		生态效益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 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如果定量指标，可按 照达成预期指标、部分 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 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 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 别按照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 定分值。	8	8	100%		8
		可持续影响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 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如果定量指标，可按 照达成预期指标、部分 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 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 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 别按照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 定分值。	8	8	100%		8
		服务受益对 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 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如果定量指标，可按 照达成预期指标、部分 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 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 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 别按照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 定分值。	8	8	100%		8

三、资金使用及项目完成情况						
序号	资金支持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建设情况（完工或未完工、未实施）	奖补金额（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1	天门市住建局	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数据对接	智慧住建平台建设	完工	30	
2	天门市住建局	基础设施普查与信息化建设	信息化平台建设	完工	30	
3	张港镇	张港镇“擦亮小城镇”建设美丽城镇试点	弱电入户地检查并路面硬化	完工	50	50
4	高新区（白茅湖）	高新区（白茅湖）“擦亮小城镇”建设美丽城镇试点	小三园改造围栏下水道及道路工程	完工	50	50
5	天门市各乡镇	农村房屋安全信息系统录入	政府采购农村房屋安全信息系统录入用电脑打印机等	完工	10	
6	胡市镇张大村	胡市镇张大村村庄环境整治	道路硬化及沿途危旧房拆除	完工	20	20
7	卢市镇同兴村	卢市镇同兴村村庄环境整治	黑臭水体整治塘堰清淤污水管网建设	完工	20	20
8	张港镇蒲潭村	张港镇蒲潭村村庄环境整治	村级环境整治小游园篮球场休闲广场	完工	10	10
9	汪场镇	汪场镇小城镇环境整治	汪侯线通村道路拓宽	完工	10	10
10	黄潭镇普巷新村	黄潭镇普巷新村村庄环境整治	地面硬化围栏安装墙体粉刷绿化等	完工	10	10
合计					240	170
奖补资金未分配使用原因：城管运行平台对接已完成，正在准备拨付资料；信息化平台建设已完成，正在准备拨付资料；农村房屋安全信息系统录入已办理政府采购手续，正在准备验收拨付资料。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与亮点						
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困难与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与建议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附件 3:《2021 年度天门市省级城市建设以奖代补资金 348.00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表》

附件2：

2021年度天门市城市建设以奖代补资金分配使用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分表

填报单位：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总分：				
一、预算执行情况（20分）												
省级财政安排拨付资金金额（省级财政计划拨付到市县金额）		省级财政实际拨付到市县资金额（A）		已拨付到项目资金额（B）		未拨付项目资金额（年终结余额）		资金执行率（C=B/A）	得分（20分*执行率）			
348万元		348万元		0万元		348万元		0	0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完成率（C=B/A）	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	得分（C*权重分值）			
产出	项目产出（40分）	实际完成率（15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已完工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5分	4	4	100%		15			
		完成及时率（15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按时完成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5分	4	4	100%		15			
		质量达标率（10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已验收通过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0分	4	4	100%		15			
效益	项目效益（40分）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该部分指标应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自行确定权重。如果是定性指标，可按照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8	8	100%		8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8	8	100%		8			
		生态效益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8	8	100%		8			
		可持续影响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8	8	100%		8			
		服务受益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8	7	87.50%	小区居民满意度达90%以上，对群众反映问题及时进行了处理。	7			
三、资金使用及项目完成情况												
序号	资金支持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建设情况（完工或未完工、未实施）	奖补金额（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万						
1	湖北兴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供水管网改造	天门市8条道路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完成形象进度	118	0						
2	城区老旧小区改造施工单位	城区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天门市2021年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完工	140	0						
3	湖北众得启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天门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信息化系统建设工程	天门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信息化系统建设工程	完工	10	0						
4	湖北景天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城区鲜花布置项目	2021年春节五一十一城区鲜花布置	完工	80	0						
合计						348						
奖补资金未分配使用原因：天门市8条道路供水管网改造工程（汉北河路-闸北路）已完成形象进度60%，拟拨付比例为39%，正在准备118万元进度款拨付资料；天门市2021年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已完工，工程造价4110.54万元，正在准备140万元拨付资料；天门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与亮点												
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困难与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与建议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2021年度天门市建筑节能以奖代补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分表

分表如下图：

附件2：2021年度 天门市（县）建筑节能以奖代补资金分配使用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分表							
填报单位：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盖章）							总分：
一、预算执行情况（20分）							
省级财政安排拨付资金额 (省级财政计划拨付到市县金额)		省级财政实际拨付到市县资金额(A)		已拨付到项目资金额(B)		未拨付项目资金额 (年终结余额)	
26万元		26万元		26万元		0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完成率(C=B/A)
产出	项目产出 (40分)	实际完成率 (15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已完工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5分	15	15	100%
		完成及时率 (15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按时完成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5分	15	15	100%
		质量达标率 (10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已验收通过项目个数/计划完成项目个数*10分	10	10	100%
效益	项目效益 (40分)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该部分指标应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自行确定权重。 如果是定量指标，可按照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10	10	100%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10	10	100%
		生态效益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10	80%	80%
		可持续影响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10	10	100%
		服务受益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10	10	100%
三、资金使用及项目完成情况							
序号	资金支持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建设情况（完工或未完工、未实施）	奖补金额(万)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1	湖北绿林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蒸压加气块绿色建材认证	绿色建材二星级标识	完工	2	2	
2	天门市洲际置业有限公司	楚天世纪城	绿色建筑二星级运行标识	完工	24	24	
合计						26	26
奖补资金未分配使用原因：无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与亮点		指导建设单位申报绿色建筑运行标识					
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困难与问题		申报运行标识需要的资金投入量较大					
下一步改进措施与建议		加大对运行标识的奖补力度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附件：2021年度天门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经费缺口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王列军 0728-5228805				
主管部门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天门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3	73	10	100%	10		
	其中: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		—		
	其他财政资金	73	73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项目)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单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确保市质安局所承担的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等多项工作正常运转。			完成建设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建设领域安全生产等检查督导工作，确保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处于受控状态。				
产出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	5	全覆盖	全覆盖	5	5	
		专项检查	5	全覆盖	全覆盖	5	5	
		扬尘治理	5	110个项目 实现6个 100%	110个项目实 现6个100%	5	5	
		质量安全监督覆盖率	5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检查问题整改率	5	100%	100%	5	5	
		单位工程质量合格率	5	100%	100%	5	5	
		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起数	5	0	0	5	5	
		项目监管及时性	5	100%	≥95%	4	审批涉及面广、环节多。 强化节点控制。	
		问题整改及时率	5	100%	100%	5		
效益指标 (30分)	按要求完成工作任务的占比			5	100%	≥95%	4	少数项目在进度等方面存在薄弱环节。 建立综合协调机制，强化制度建设。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水平	5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5	
		促进建筑行业健康发展	5	持续发展	持续发展	5	5	
		提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水平	5	质量安全可 靠性	质量安全可 靠性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城乡居民生活质量	5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5	
		城乡宜居环境	5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促进建筑业持续发展，建设美好五城，振兴天门经济	5	长期	长期	5		
		监督检查服务对象满意度	5	100%	≥98%	4	施工面临的一定压力。 提高服务保障的针对性、实效性。	
		公众满意度	5	100%	≥95%	4	建设工期进度略微推迟。 优化精准服务，帮助解决难题。	
总分			100			96		

注：1. 一级指标分值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上述权重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预算资金申请单位可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算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2021年度天门市市政设施管理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以奖代补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陈书平 0729-5236660			
主管部门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天门市市政设施管理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2.87	442.87	10	100%	10	
	其中：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	—	—	
	其他财政资金	442.87	442.87	—	100%	—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确保市政基础设施完好，道路平整，排水畅通。		完成年度工作任务，强化设施巡查管理，加强设施建设养护，切实做到道路平整，排水畅通，市民安全出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60分)	数量指标	日常巡查	5	全覆盖	全覆盖	5	
		维修养护	5	100%	≥98%	4	个别道路破损，加大巡查力度。
		管道堵通	5	100%	100%	5	
		安全监管	5	全覆盖	全覆盖	5	
	质量指标	日常巡检覆盖率	5	100%	100%	5	
		巡检问题整改率	5	100%	100%	5	
		市政基础设施完好率	5	100%	100%	5	
		重大安全隐患事故发生率	5	0	0	5	
	时效指标	维修养护及时性	5	100%	≥95%	4	个别道路破损，加大巡查力度。
		按要求完成工作任务的占比	5	100%	≥95%	4	重车碾压，安排专业人员定期对路面进行巡查和维护。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管理水平提升	6	质量完全	质量完全可	6	
		市政基础设施品质提高	6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6	
		提高城乡居民生活质量	6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6	
	生态效益	城乡宜居环境	6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6	
		建设美好城镇，振兴天门经济	6	长期	长期	6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100%	≥95%	4	路面养护重视不足，各部门相互配合，健全养护及管理制度。
		公众满意度	5	100%	≥95%	4	个别路段存在排水问题，加强排水设施建设力度。
总分		100		95			

注：1. 一级指标分值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上述权重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预算资金申请单位可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算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新增泵站养护资金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陈书平 0729-6236660			
主管部门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天门市市政设施管理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2	67.2	10	100%	10	
	其中: 财政专项资金			—		—	
	其他财政资金	67.2	67.2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具体目标完成情况描述				
确保泵站正常运行			城区泵站日常维护，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60分)	数量指标	正常运行天数	5	365	360	4	部分人员专业化操作存在短板。
		年抽水量	5	2245400立	5000000立	5	抽水量不足，需加强设备维护。
		维修养护	5	100%	100%	5	
		安全事故	5	长期	长期	5	
	质量指标	故障修复率	5	100%	100%	5	
		性时间调整效率	5	100%	100%	5	
		机械设备完好率	5	100%	100%	5	
		农村大安全户主事故率	5	0	0	5	
	时效指标	维修养护及时性	5	100%	≥95%	4	个别数据缺损，加大巡查力度。
		按要求完成工作任务的占比	5	100%	≥95%	4	压实责任，安排专业人员定期对路面进行巡查和维护。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泵站运行管理水平提升	5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防汛排涝能力 提升	5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5	
		提高城乡居民 生活质量	5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城乡宜居环境 建设良好区域，振兴天门经济	5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5	
		建设美好区域，振兴天门经济	5	长期	长期	5	
满意度指 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100%	≥95%	4	新增泵站管理重视不足，加强泵站管理工作。
		公众满意度	5	100%	≥95%	4	个别路段存在排水问题，加强排水设施建设力度。
总分			100			55	

注：1. 一级指标分值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上述权重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预算资金申请单位可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区人行道板升级改造及新增道路排水管网维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陈书平 0728-5236660		
主管部门	天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天门市市政设施管理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	90	10	100%	10
	其中: 财政专项资金			—		—
	其他财政资金	90	9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整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确保市政基础设施完好，道路平整，排水畅通。			加大人行道板巡查及升级改造力度，注重道路排水管网维修养护，切实做到道路平整，排水畅通，市民安全出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绩效指标 (50分)	产出指标	日常巡查	5	全覆盖	全覆盖	5
		维修养护	5	100%	≥98%	4
		管道疏通	5	100%	100%	5
		安全监督	5	全覆盖	全覆盖	5
	质量指标	日常巡查覆盖率	5	100%	100%	5
		巡查问题整改率	5	100%	100%	5
		市政基础设施完好率	5	100%	100%	5
		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起数	5	0	0	5
	时效指标	维修养护及时性	5	100%	≥95%	4
		按要求完成工作任务的占比	5	100%	≥95%	4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管理水平提升	6	质量安全可靠	质量安全可靠	5
		市政基础设施品质提高	6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提高城乡居民生活质量	6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生态效益指标	城乡宜居环境	6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5
		建设美好五城，振兴天门经济	6	长期	长期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100%	≥98%	4
		公众满意度	5	100%	≥95%	4
	总分		100		95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上述权重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预算资金申请单位可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 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算指标,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 80%-60% (含), 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3、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评价工作是有利于国家和人民的好事, 意义重大。绩效评价结果的合理运用是财政绩效工作的核心和归宿, 更是绩效预算和事后绩效评价的有机结合点。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既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基本前提, 又是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增强资金绩效理念、合理配置公共资源、

强化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为使绩效评价结果得到合理应用，建议绩效评价结果公开、公布，将此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建设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部门决算：是指行政事业单位在年度终了，根据财政部门决算编审要求，在日常会计核算的基础上编制的、综合反映本单位预算执行结果和财务状况的总结性文件。

二、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政府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

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